

檔 號：STA059
保存年限：3年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西北區
承辦人：曾銘正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6893
傳真：02-27585046
電子信箱：
ga_brian607@taipei.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交資字第10330304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30304500A00_ATTCH1.pdf、30304500A00_ATTCH2.pdf，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為增進民眾及學生瞭解臺北市交通建設發展與運用，歡迎報名免費參觀臺北市交通資訊中心，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市交通資訊中心於98年12月28日啟用並開放參觀，主要係呈現臺北市歷年智慧型交通發展歷程，透過生動活潑的展示及互動，讓參訪者瞭解交通建設發展之精神、設計及運用，並藉以推廣智慧型運輸系統及宣導交通安全教育。
- 二、本中心位於臺北轉運站（華陰街32號地下2樓），鄰接捷運臺北車站，交通極為便利。凡5人以上之國小以上學生及民眾皆可免費報名參觀(50人以上建議分批參訪)。請逕上臺北市政府交通局網站
(<http://www.dot.taipei.gov.tw/>)，點選「交通資訊中心」項下「交通資訊中心預約參訪」下載「臺北市交通資訊中心參觀須知及報名表」。
- 三、檢附「臺北市交通資訊中心簡介」及「臺北市交通資訊中心參觀須知及報名表」1份。

正本：公私立大專院校、臺北市各區公所(請轉知各里辦公處)、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請轉知所屬會員)、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請轉知所屬會)



員)

副本：

103/04/14
11:00:51

本按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第二層決行

擬定公告周知，文存

協理陳亮韶
103.04.16

社長劉光南
4/16

學務處秘書 侯東成
54.17

教授兼學生事務 吳明烈
103.4.17

代為決行

裝

訂

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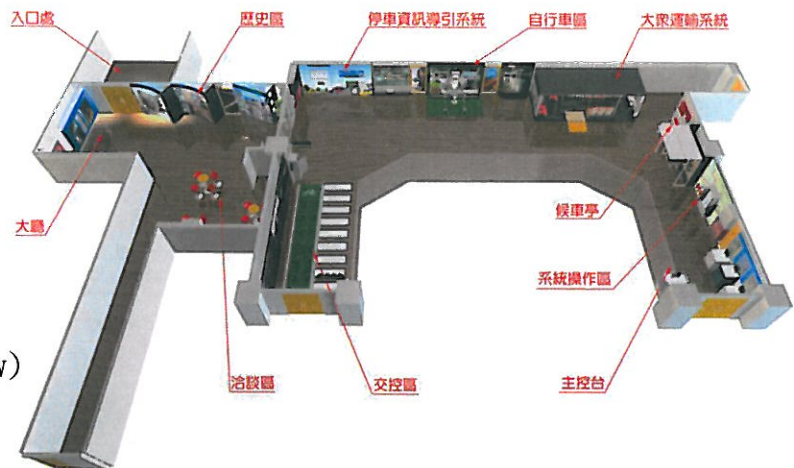
臺北市交通資訊中心簡介

本局自 95 年起推動
「無線寬頻網路與 ITS 整
合應用暨 ATIS 資訊系統
建置計畫」建置完成「臺
北市即時交通網」

(<http://its.taipei.gov.tw>)

，經歷數年之升級、改版及
擴充，該網站彙集多家機

關（構）之交通資訊，專網自身提供的服務資訊超過 30 項。並於 100 年 4 月推
出「臺北好行 App」，整合全臺北市即時交通資訊於單一 App，讓民眾取得交通資
訊內容更多元、豐富及完善，達到友善臺北、人本交通、臺北好行之目標。



歷史回顧區



以交通歷史回顧為主題
展示過去、現在與未來

智慧型運輸系統區



ITS九大領域主題
臺北市已發展ITS成果
即時交通影像顯示
觸控式螢幕導覽簡介

另外，本局更開放公營機關（構）的資
訊介接，期望藉由民
間的延伸管道，大幅
提升即時交通資訊的
「質」與「量」。目
前本局資訊系統已提
供超過 105 家公民
營機關（構）的介
接，服務層面包含傳
播媒體、手機及導航

業者、車商及各學術研究機構等均在其列。

緣於交通資訊「向下紮根」及「向上發展」的重要，將本市智慧型運輸發展成果包含(交通控制系統、停車導引系統、智慧型公車系統及智慧型運輸資訊系統「臺北好行 App」)展示呈現讓民眾參觀，以增進民眾瞭解本市交通控制設施及智慧型運輸發展，98 年規劃於臺北轉運站 B2 及 B3 臺北市交通控制中心建置「交通資訊中心」，將既有空間重新分配增設參觀走廊，並於 12 月 28 日正式啟用。

交通資訊中心
建置之參觀走廊呈
現臺北市歷年智慧
型交通發展的歷程，
並呈現交通規劃的
過去、現在與未來。



主要包含八大展示區：

1. 智慧型運輸系統區：

臺北市發展 ITS 成果、即時交通影像顯示。

2. 歷史回顧區：以交通歷史回顧為主題展示過去、現在與未來。

3. 停車資訊導引系統區：停車場剩餘格位顯示、停車實境模擬影片。

4. 交控區：模擬路口交管設施展示號誌、行人倒數計時器。

5. 自行車區：互動式模擬路線騎乘顯示系統。

6. 大眾運輸系統區：模擬低地板公車擺設、悠遊卡刷卡模擬感應。

7. 公車候車亭區：公車路線資訊顯示、智慧型站牌資訊。

8. 系統操作區：大型手機展示臺北好行、ATIS、5284 及停車資訊導引系統網站
展示。

透過生動活潑的
展示導覽與互動體驗，
讓民眾瞭解本市交通建設
發展的精神及設計，
更期望藉此管道，
達到資訊教育與
交通安全宣導之目的。

公車候車亭



公車路線資訊顯示，觸控式螢幕操作
介紹智慧型站牌資訊，顯示公車到站資訊

系統操作區



大型手機展示台，觸控式螢幕操作系統
網站展示
臺北市即時交通資訊網
臺北市停車資訊導引系統
我愛巴士5284網站

大眾運輸系統區



模擬低底盤公車擺設
公車到站顯示、公車路線資訊
悠遊卡刷卡模擬感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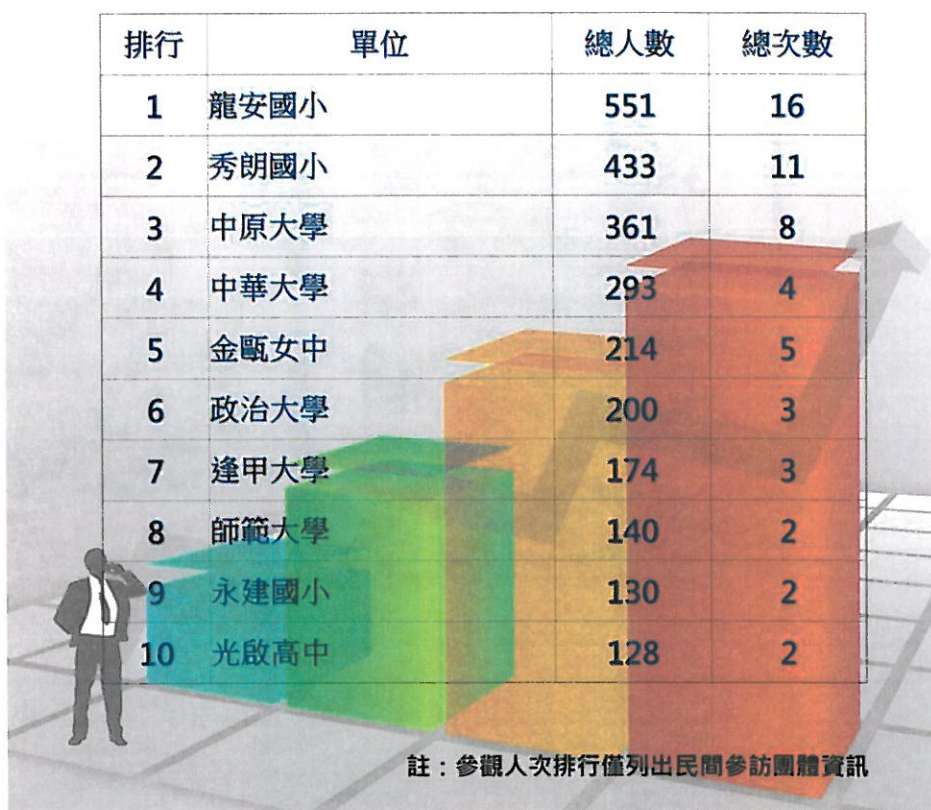
自行車區



互動式模擬路線轉乘顯示系統
悠遊卡感應啟動自行車道影片

臺北市交通資訊中心自啟用以來，已超過 3 萬 3,050 人到訪，102 年共計 257 團 8,231 人參訪交通資訊中心，其中國小 62 團、國中 5 團、高中 9 團、大專 51 團、市府機關 11 團、府外公家機關 2 團、大陸地區 46 團、民間機關 47 團及國外團體 24 團。

臺北市交通資訊中心102年參觀人次排行榜



臺北市交通資訊中心交通位置圖



參觀行程規劃參考：

- (一) 交通資訊中心鄰近台北當代藝術館(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 39 號，步行距離約 170 公尺)，可共同安排遊程。
台北當代藝術館網址：<http://www.mocataipei.org.tw/>
- (二) 本中心鄰近捷運公司高運量行控中心(臺北市大同區華陰街 32 號 B2)，可共同安排報名臺北大眾捷運之「捷運之旅」。
參訪活動可至 http://www.e-services.taipei.gov.tw/hypage.cgi?HYPAGE=form.htm&s_uid=236003# 查詢及申請。
- (三) 亦可安排體驗搭乘捷運板南線至市政府站，參觀台北探索館(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台北探索館網址：<http://www.discovery.taipei.gov.tw/>

● 開放時間

本中心採預約制免費參觀，每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及下午 2 時至 5 時（含週六及週日），放假之紀念日及民俗節日則停止開放。

● 預約相關規定

1. 國小以上學生及社會人士皆可報名，若具專業領域(ITS)相關背景人員可報名「專業人員」參觀。
2. 報名人數未滿 5 人之申請，請至「交通資訊中心預約參訪時間表」選擇已排定之參訪行程，併團參訪；報名人數超過 50 人，為維持導覽品質，建議申請兩個以上時段(可連續)，分批參訪。
3. 請於參觀前 6 日填具「臺北市交通資訊中心參觀報名表」以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預約。
4. 因故延期或取消預約，於前 1 個工作日通知承辦單位。
5. 電子信箱：ga_atis@mail.taipei.gov.tw；傳真：02-27585046（報名後請以電話確認）
6. 每週三、五下午 3 時至 5 時為免預約導覽時段，不開放團體預約。

● 注意事項

1. 請於排定參觀時間前 10 分鐘至臺北市華陰街 32 號(臺北轉運站後門)服務台，並備妥具照片之身分證件，如身分證、駕照及健保卡辦理報到。
2. 本中心內禁止飲食、吸煙、飲酒、嚼食口香糖與檳榔。
3. 服裝不整、穿著拖鞋及攜帶寵物、危險物品者謝絕進入本中心。
4. 進入本中心內請勿喧嘩，並請遵守解說人員之指導。
5. 需英文導覽者，請於備註欄註明。
6. 如有年長或行動不便人士請提早告知（註明於備註欄），以利安排無障礙通道。
7. 本中心所有設備器材，如因蓄意或操作不當致損壞者，需負賠償之責任。
8. 若參訪者含大陸地區人士，須填具「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從事相關活動團體名冊」

● 承辦單位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運輸資訊科
電話：1999 轉 6893 (外縣市 02-27256893)

● 其他

本中心鄰近捷運公司高運量行控中心，欲報名臺北大眾捷運之「捷運之旅」參訪活動可至

http://www.e-services.taipei.gov.tw/hypage.cgi?HYPAGE=form.htm&s_uid=236003#查詢及申請。

臺北市交通資訊中心參觀報名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資料	☐ 個人		
	☐ 團體	團體名稱：	
	參觀人數		
	參訪團帶隊人員	姓名：>>>>>>>>> 職稱：	
		電話：	
	*邀請單位、 隨(帶)隊人員	單位：>>>>>>>>> 電話：	
		姓名：>>>>>>>>> 職稱：	
	聯絡(申請)人	姓名：	
電話：			
Email：			
預定參觀日期	年 月 日 (星期)		
預定參觀時段	☐ 一般民眾	☐ 專業人員	
	☐ 09:00-10:00 ☐ 10:30-11:30 ☐ 14:00-15:00 ☐ 15:30-16:30	☐ 09:00-11:00 ☐ 10:00-12:00 ☐ 14:00-16:00 ☐ 15:00-17:00	
備註	☐ 參訪團成員無障礙通道需求。 *如為大陸參訪團，請加填臺灣邀請單位、隨(帶)隊人員。		

*以下由承辦單位填寫

擬排定於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時間_____參觀本市交通資訊中心。
 奉 核後免備文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單位聯絡(申請)人。

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從事相關活動團體名冊

編號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現任職單位(包括官方暨民間)	職稱
>	>	>>		>	>

備註：現任職單位，除中共黨、政、軍職外，另具有「人大代表」、「政協委員」及「台辦」身份者，均應據實填寫。如未據實填寫，則視為隱匿身份或虛偽申報。

